

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 書函

地址：台北市開封街一段3號
聯絡人：張文馨
電話：02-23758368 分機 1526
傳真：02-23758405
信箱：winnie4696@bamid.gov.tw

受文者：原住民族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局視(輔)字第1113000459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局「111年度影視人才培訓補助要點」已於111年1月21日公告，申請期間自公告日起至111年2月24日止，請查照並轉知相關單位踴躍申請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要點本局業於111年1月21日以局視(輔)字第11130003221號令訂定發布，請貴會協助轉知相關單位踴躍申請，申請期間至111年2月24日止。
- 二、如需旨揭要點及企劃書參考格式電子檔，請至本局網站(<http://www.bamid.gov.tw>)「公告事項」下載。

正本：原住民族委員會

副本：

